

证券代码：839454

证券简称：华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学高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李婷、吴元源、熊静、周茂芝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总结了2023年的会议召开情况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决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拟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通过对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梳理后，进行了合理预计，拟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将向关联方 WYSE EXCLUSIVE(S)PTE LTD 销售产品、商品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具体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，经过认真客观的审计工作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继续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